

周口市烟草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配送直配车辆维修服务（两年期）中标候选人
公示

（招标编号：TR-CG-241002）

公示结束时间：2024年12月03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周口市烟草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配送直配车辆维修服务（两年期）：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周口市津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费率：20%，质量：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及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73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河南省忠银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费率：16%，质量：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及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73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周口市坤龙商贸有限公司，费率：17%，质量：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及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工期/交货期/服务期：73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周口市津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忠银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周口市坤龙商贸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周口市津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忠银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中标候选人(周口市坤龙商贸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周口市津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忠银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周口市坤龙商贸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应包括：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⑤提出质疑的日期；⑥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人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员工需携带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签章)、劳务合同及公司缴纳社保(社保局出具的养老保险清单和缴费凭证需网上能查到)原件递交，留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不予受理。

三、其他

泰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周口市烟草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的委托，就周口市烟草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配送直配车辆维修服务(两年期)进行公开招标，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现将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周口市烟草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配送直配车辆维修服务(两年期)

项目编号：TR-CG-241002；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 1、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2、预算金额：112.6万元/两年，56.3万元/年；
- 3、采购内容：配送直配车辆维修服务；
- 4、合同履行期限：两年；
- 5、标段划分：1标段。

三、评标信息：

- 1、评标时间：2024年11月26日
- 2、评标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都路31号新华书店广场B座5层第4评标室
- 3、评标委员会名单：李俊营、张斌、南淑清、王文书、张蕾

四、中标候选人信息：

第一中标候选人：周口市津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优惠率)：20%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

投标质量：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及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

评标情况：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能力：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省忠银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优惠率）：16%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

投标质量：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及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

评标情况：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能力：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第三中标候选人：周口市坤龙商贸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优惠率）：17%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

投标质量：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及达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标准

评标情况：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资格能力：符合招标文件相关规定

五、公示发布媒介

本次中标候选人公示在《中招联合招标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烟草公司周口市公司内网》上发布。

六、公示时间：自公示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可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应包括：①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⑤提出质疑的日期；⑥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质疑人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和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公司员工需携带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人签章)、劳务合同及公司缴纳社保(社保局出具的养老保险清单和缴费凭证需网上能查到)原件递交，留加盖公章复印件一份，以质疑函接收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不予受理。

八、本次招标联系事宜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周口市烟草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

地址：周口市川汇区太昊路中段

联系人：徐先生

联系方式：0394-8170010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泰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陇海路西北角中原发展大厦 805 号

联系人：程先生

联系方式：17303867867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周口市烟草公司卷烟物流配送中心

地 址：周口市川汇区太昊路中段

联 系 人：徐先生

电 话：0394-8170010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泰润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中原区伏牛路陇海路西北角中原发展大厦 805 号

联 系 人：程先生

电 话：17303867867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